**保定市徐水区水利局**

**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水利局成立了由主管局长任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财务及相关业务单位为成员，制度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，明确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及步骤时间等。

实施过程中，水利局根据《保定市徐水区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》、《保定市徐水区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》要求，按照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，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，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、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，为预算绩效控制、绩效分析、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。

年度预算安排根据水利局预算年度工作实际需要，通过水利局党组集体决策后进行编制，资金支付严格实行集中支付制度。主要包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情况、实施过程，部门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，部门日常财务管理、专项监督检查及审计部门审查意见等情况。

二、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水利局对2023年度预算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。共56项，涉及调整预算金额12005.12443万元，支出6376.570209万元。其中一些项目为跨年度项目，项目正在实施中，支出以实际工程进度进行支付。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通过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对比倒查，2023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达标，各个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主要包括针对存在的问题，研究制定的整改思路和工作措施，在健全制度、完善政策、改进管理、优化流程等提高部门绩效方面的具体做法，在整合资金、调整项目及改善投向等优化部门支出结构方面的安排等。

1.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。严格执行中央和上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，认真做好会计核算，做到账账相符、账实相符。强化内控建设，防范防控岗位风险,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运转。

2.加强政府采购管理。严格按照《政府采购法》和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等相关管理规定，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，编制政府采购计划，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

3.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进度。采取有效措施，科学制定施工组织计划，加强与乡镇、村协调力度，倒排工期，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任务。

2023年度，水利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认真组织实施, 严格执行财经纪律相关管理规定，做到各项收支安排使用符合财政政策的要求，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行和重大项目的实施，预算执行情况较好。但仍存在预算编制不够完善,个别项目进度缓慢、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等问题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,水利局将严格按照新《预算法》的要求，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,让预算编制更贴合实际，使项目预算与工作结合更加紧密。严格按照批复预算执行，及时将预算分解下达到各单位，并按照项目开展进度有计划申请资金及时支付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增强预算约束力，做好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各项绩效指标的细化、量化工作,用好用活各类财政资金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水利局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保定市徐水区水利局

2024年3月28日